

证券代码:603082 证券简称:北自科技 公告编号:2025-007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1月17日、1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 经公司自查，发函询证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

●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审慎决策，理性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5年1月17日、1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针对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司进行了全面自查，并通过书面发函询证等方式，对公司控股股东、间接控股股东就相关事项进行了核实，核实情况如下：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生产经营情况正常，内部经营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也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公司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宜。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发函询证，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不存在影响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经公司自查，公司目前尚未发现可能或已经对股票交易价格产生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和涉及热点概念的事项。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公司自查，未发现可能导致公司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其他股价敏感信息，公司亦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较大影响的重大事件。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及间接控股股东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未发现公司前期公告事项取得实质性进展或发生变化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公司股票价格于2025年1月17日、1月20日连续两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情形，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股价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报纸，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为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已披露的信息外，公司没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公司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自所(北京)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1322 证券简称:箭牌家居 公告编号:2025-008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于2025年1月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回购专户余额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的部分社会公众股，用于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公司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2.62元/股(含)。按照回购价格上限人民币12.62元/股测算，当回购金额为上限人民币10,000万元时，预计回购股份数量约7,923,930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8181%。

回购金额为下限人民币10,000万元时，回购股份数量约3,961,968股，约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0.4090%。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以回购方案实施完成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本次回购股份由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7日及2025年1月11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回购专用账户开立公告》《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回购报告书》。

2025年1月2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实施了首次回购，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公司在首次回购股份事实发生后的次一交易日予以披露，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基本情况

2025年1月20日，公司通过股份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

购公司股份245,800股，占公司总股本968,597,250股的比例为0.0254%；回购的最高成交价为人民币8.19元/股，最低成交价为人民币8.10元/股，成交总金额为人民币1,999,741元(不含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股份回购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首次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以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第十七条、第十八条的相关规定。具体说明如下：

1. 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份：

(1) 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 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交易所以及规定的其他情形。

2. 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符合下列要求：

(1) 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 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 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交易所以及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股份方案，并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箭牌家居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5-002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9,637,775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37,431,075元

基本每股收益 -0.40元/股

注：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不含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60,393,842股。

二、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三、业绩变动的原因说明

1. 公司所在零售行业前三季度市场景气度较低，四季度受家电产品以旧换新补贴政策提振逐步回暖向好。

面对较为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零售服务商战略，聚焦家电核心业务发展，一方面把握消费趋势，推动公司门店模型的全面优化升级，在重点城市新开、重装75家Stuning Max（苏宁易购超体旗舰店）、Stuning Pro（苏宁易购超级旗舰店）平台，打造家庭场景解决方案，提供了新质产品的展示和推广平台，提升了消费者一站式购买体验，大店效应和销售规模有提升；在社区、县镇市场，公司基于社区店、卫星店、零售云等万家门店的完善网络布局，优化门店结构提高门店零售和服务能力，并通过大规模定制化推动产品性价比提升，有效满足目标用户群体的消费需求。

与此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降本，加强费用管控，注重现金流、坪效水平提升；还积极推动渠道化及资产处置等工作，取得一定成效。整体来看，2024年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但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形成一定损失，若剔除该因素一二、三季度连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转正之后，2024年第四季度在国家支持家电以旧换新的政策鼓励下，依托于全国性的店面布局和本地化的零售服务能力，公司取得了较好的规模增长，带来四季度门店销售规模同比增加6.4%，在销售快速增长的前提下，公司经营效益提升，预计四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在不考虑店铺产生的赔偿等费用支出及对出表子公司计提信用减值的情况下，为正。

2024年第一季度在国家支持家电以旧换新的政策鼓励下，依托于全国性的店面布局和本地化的零售服务能力，公司取得了较好的规模增长，带来四季度门店销售规模同比增加6.4%，在销售快速增长的前提下，公司经营效益提升，预计四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转正之后，2024年第四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正。

2024年第四季度在国家支持家电以旧换新的政策鼓励下，依托于全国性的店面布局和本地化的零售服务能力，公司取得了较好的规模增长，带来四季度门店销售规模同比增加6.4%，在销售快速增长的前提下，公司经营效益提升，预计四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转正之后，2024年第四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正。

三、业绩变动的主要原因

1. 公司所在零售行业前三季度市场景气度较低，四季度受家电产品以旧换新补贴政策提振逐步回暖向好。

面对较为复杂的外部环境，公司坚持零售服务商战略，聚焦家电核心业务发展，一方面把握消费趋势，推动公司门店模型的全面优化升级，在重点城市新开、重装75家Stuning Max（苏宁易购超体旗舰店）、Stuning Pro（苏宁易购超级旗舰店）平台，打造家庭场景解决方案，提供了新质产品的展示和推广平台，提升了消费者一站式购买体验，大店效应和销售规模有提升；在社区、县镇市场，公司基于社区店、卫星店、零售云等万家门店的完善网络布局，优化门店结构提高门店零售和服务能力，并通过大规模定制化推动产品性价比提升，有效满足目标用户群体的消费需求。

与此同时，报告期内公司持续聚焦降本，加强费用管控，注重现金流、坪效水平提升；还积极推动渠道化及资产处置等工作，取得一定成效。整体来看，2024年公司实现扭亏为盈，但公司持有的外币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形成一定损失，若剔除该因素一二、三季度连续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转正之后，2024年第四季度在国家支持家电以旧换新的政策鼓励下，依托于全国性的店面布局和本地化的零售服务能力，公司取得了较好的规模增长，带来四季度门店销售规模同比增加6.4%，在销售快速增长的前提下，公司经营效益提升，预计四季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转正之后，2024年第四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仍为正。

2.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4%，苏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75%，被申请重整是否会导致其持股比例发生变更，需视后续的重整方案及法院作出的最终裁定结果而定。鉴于两家公司均非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上述股东被申请重整不影响公司治理结构。

3.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4%，苏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75%，被申请重整是否会导致其持股比例发生变更，需视后续的重整方案及法院作出的最终裁定结果而定。鉴于两家公司均非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上述股东被申请重整不影响公司治理结构。

4.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1.4%，苏宁控股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2.75%，被申请重整是否会导致其持股比例发生变更，需视后续的重整方案及法院作出的最终裁定结果而定。鉴于两家公司均非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上述股东被申请重整不影响公司治理结构。

5. 公司将持续关注该项进展，并督促相关方依法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6. 公司将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月21日

证券代码:002024 证券简称:苏宁易购 公告编号:2025-003

苏宁易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被申请重整的提示性公告

公司股东苏宁电器集团有限公司、苏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二、业绩预告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0,000元/-3,000,000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00,000元/-4,000,000元

基本每股收益 -0.04元/股

注：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不含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60,393,842股。

三、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四、业绩预告情况

2024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2. 业绩预告情况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00,000元/-3,000,000元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5,000,000元/-4,000,000元

基本每股收益 -0.04元/股

注：基本每股收益按照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本报告期基本每股收益计算不含公司回购证券专用账户60,393,842股。

五、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六、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七、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公司已就业绩预告有关事项与年报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预沟通，公司与会计师事务所在本报告期的业绩预告方面不存在分歧。

八、与会计师事务所沟通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